

(立法會秘書處譯本，只供參考用)

(香港城市大學用箋)

致：香港中區皇后大道8號  
立法會大樓  
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秘書  
陳美卿小姐

由：香港城市大學  
鄭宇碩

日期：1999年8月13日

《一九九九年公務員入職薪酬檢討》

本人閱畢整份文件，發現所述問題並非本人的專長課題，因此無法提供詳盡的意見。

本人只想指出以下3點：

- (1) 本人原則上支持薪常會的建議，以及擬對新入職公務員實施的整套薪酬福利條件建議；
- (2) 本人支持薪常會自行處理此項工作，而非慣常地倚賴顧問公司進行檢討工作；
- (3) 假如港元明年出現大幅貶值，屆時是項檢討會受到怎樣的影響？政府有何應付計劃？(本人明白政府現階段無法就此置評)。

謝謝。

鄭宇碩